

（上接第六版）开展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。开展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，推进农产品主产区深耕深松整地，加强东北黑土地保护。重点在地下水漏斗区、重金属污染区、生态严重退化地区，探索实行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。在重点灌区全面开展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行动。推广旱作农业。在南疆叶尔羌河、和田河等流域，以及甘肃河西走廊、吉林白城等严重缺水区域，实施专项节水行动计划。加强气象为农服务体系建设。创建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。

**第六节 开展农业国际合作**

健全农产品贸易调控机制，优化进口来源地布局，在确保供给安全条件下，扩大优势农产品出口，适度增加国内紧缺农产品进口。积极开展境外农业合作开发，建立规模化海外生产加工储运基地，培育有国际竞争力的农业跨国公司。拓展农业国际合作领域，支持开展多双边农业技术合作。

## 第十九章 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

以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为引领，创新农业经营组织方式，构建以农户家庭经营为基础、合作与联合为纽带，社会化服务为支撑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，提高农业综合效益。

**第一节 发展适度规模经营**

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，完善土地所有权、承包权、经营权分置办法，依法推进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，通过代耕代种、联耕联种、土地托管、股份合作等方式，推动实现多种形式的农业适度规模经营。

**第二节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**

健全有利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成长的政策体系，扶持发展和种养大户和家庭农场，引导和促进农民合作社规范发展，培育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，大力培养新型职业农民，打造高素质现代农业生产经营者队伍。鼓励和支持工商资本投资现代农业，促进工商联盟等新型经营模式发展。

**第三节 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**

实施农业社会化服务支撑工程，培育壮大经营性服务组织。支持科研机构、行业协会、龙头企业和具有资质的经营性服务组织从事农业公益性服务，支持多种类型的新兴农业服务主体开展专业化、规模化服务。推进农业生产全程社会化服务创新试点，积极推广合作式、托管式、订单式等服务形式。加强农产品流通设施和市场监管，完善农村配送和综合服务体系，鼓励发展农村电商，实施特色农产品产区预冷工程和“快递下乡”工程。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。创新农业社会化服务机制。

## 第二十章 提高农业技术装备和信息化水平

健全现代农业科技创新推广体系，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，加强农业与信息技术融合，发展智慧农业，提高农业生产力的水平。

**第一节 提升农业技术装备水平**

加强农业科技自主创新，加快生物育种、农机装备、绿色增产等技术攻关，推广高产优质适宜机械化品种和区域性标准化高产高效栽培模式，改善农业重点实验室创新条件。发展现代种业，开展良种重大科技攻关，实施新一轮种更更新换代行动计划，建设国家级育种制种基地，培育壮大育种推一体化的种业龙头企业。推进主要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，促进农机农艺融合。健全和激活基层农业技术推广网络。

**第二节 推进农业信息化建设**

推动信息技术与农业生产管理、经营管理、市场流通、资源环境等融合。实施农业物联网区域试验工程，推进农业物联网应用，提高农业智能化和精准化水平。推进农业大数据应用，增强农业综合信息服务能力。鼓励互联网企业建立产销衔接的农业服务平台，加快发展涉农电子商务。

## 第二十一章 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

以保障主要农产品供给、促进农民增收、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为重点，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政策，提高农业支持保护效能。

**第一节 持续增加农业投入**

建立农业农村投入稳定增长机制。优化财政支农支出结构，创新涉农资金投入方式和运行机制，推进整合统筹，提高农业补贴政策效能。逐步扩大“绿箱”补贴规模 and 范围，调整改进“黄箱”政策。将农业“三项补贴”合并为农业支持保护补贴，完善农机购置补贴政策，向种粮农民、新型经营主体、主产区倾斜。建立耕地保护补偿制度。

**第二节 完善农产品价格和收储制度**

坚持市场化改革取向和保护农民利益并重，完善农产品市场调控制度和市场主体体系。继续实施并完善稻谷、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，深化棉花、大豆目标价格改革。探索开展农产品目标价格保险试点。积极稳妥推进玉米价格形成机制和收储制度改革，建立玉米生产者补贴政策，实施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工程，科学确定粮食等重要农产品储备规模，改革完善粮食储备管理体制和吞吐调节机制，引导流通、加工企业等多元化市场主体参与农产品收储，推进智慧粮库建设和节粮减损。

**第三节 创新农村金融服务**

发挥各类金融农村支农作用，发展农村普惠金融。完善开发性金融、政策性金融支持农业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制度。推进农村多形式改革，增强省级联社服务功能。积极开展村镇银行等新型农村金融组织。稳妥开展农民合作社内部资金互助试点。建立健全农业政策性信贷担保体系。完善农业保险制度，稳步扩大“保险+期货”试点，扩大保险覆盖面，提高保障水平，完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分散机制。

<p><b>专栏6 农业现代化重大工程</b></p>
<p><b>（一）高标准农田建设</b></p> <p>以粮食主产区为重点，优先建设确保口粮安全的高标准农田，开展农田灌溉设施、机耕道路、农田林网、输配电设施和土壤改良等田间工程建设，确保建成高标准农田8亿亩，力争10亿亩。实施耕地质量等级评定与监测工程。</p>
<p><b>（二）现代种业</b></p> <p>建设国家种质资源收集保存和研究体系。重点加强杂种优势利用，分子设计育种，细胞工程与染色体工程，高效制种等，种子精深加工等关键技术研发。加强种子质量检测能力建设。建设海南、甘肃、四川等国家级育种制种基地和100个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。</p>
<p><b>（三）节水农业</b></p> <p>推广节水灌溉技术，推进工程节水、品种节水、农艺节水、管理节水。加快实施东北节水增粮、西北节水增牧、华北节水压采、南方节水减排等区域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工程。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1亿亩，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.55以上。</p>
<p><b>（四）农业机械化</b></p> <p>突破水稻插秧、油菜机械收获，棉花及甘蔗收获等瓶颈，推广大马力、高性能农机和轻便、耐用、低耗中小型播种及植保机械，建设500个全程机械化示范基地。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70%左右。</p>
<p><b>（五）智慧农业</b></p> <p>实施“互联网+”现代农业，对大江种猪、畜禽养殖、渔业生产等进行物联网改造，支持电商、物流、商贸、金融等企业参与涉农电子商务平台建设。建立农业信息监测分析预警体系。</p>
<p><b>（六）农产品质量安全</b></p> <p>大力推进农产品生产农药化肥使用减量化，发展无公害农产品、绿色食品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，加强疫病兽畜监测预警和绿色防控，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追溯信息系统，实现各类追溯源头互联互通和监管信息共享。实施兽用抗菌药治理行动，农药残留限量指标基本与国际食品法典标准接轨。</p>
<p><b>（七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</b></p> <p>创建示范家庭农场，农业合作社示范社，产业化示范基地，示范服务组织，实施现代农业生产支撑计划。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育行动，实施现代青年农场经营者、农村实用人才和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工程。</p>
<p><b>（八）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</b></p> <p>实施“百县千乡万村”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工程，形成一批可复制推广的融合发展模式和业态，打造一批农村产业融合领军型企业，培育一批产业融合先导区。</p>

## 第五篇 优化现代产业体系

围绕结构深度调整、振兴实体经济，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培育壮大新兴产业，改造提升传统产业，加快构建创新能力强、品质服务优、协作紧密、环境友好的现代产业新体系。

## 第二十二章 实施制造强国战略

深入实施《中国制造2025》，以提高制造业创新能力和基础能力为重点，推进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深度融合，促进制造业朝高端、智能、绿色、服务方向发展，培育制造业竞争新优势。

**第一节 全面提升工业基础能力**

实施工业强基工程，重点突破关键基础材料、核心基础零部件（元器件）、先进基础工艺、产业技术基础等“四基”瓶颈。引导整机企业与“四基”企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产需对接。支持全产业链协同创新和联合攻关，系统解决“四基”工程化和产业化关键问题。强化基础领域标准、计量、认证认可、检验检测体系建设。实施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程，支持工业设计中心建设。设立国家工业设计研究院。

**第二节 加快发展新型制造业**

实施高端装备创新发展工程，明显提升自主设计水平和系统集成能力。实施智能制造工程，加快发展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，强化智能制造标准、工业生产设备、核心支撑软件等基础。加强工业互联网设施建设、技术验证和示范推广，推动“中国制造+互联网”取得实质性突破。培育推广新型智能制造模式，推动生产方式向柔性、智能、精细化转变。鼓励建立智能制造产业联盟。实施绿色制造工程，推进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，构建绿色制造体系。推动制造业由生产型向生产服务型转变，引导制造企业延伸服务链条，促进服务增值。推进制造业集聚区改造提升，建设一批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，培育若干先进制造业中心。

**第三节 推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**

实施制造业重大技术改造升级工程，完善政策体系，支持企业瞄准国际同行业标杆全面提高产品技术、工艺装备、能效环保等水平，实现重点领域向中高端的群体性突破。开展改善消费品供给专项行动。鼓励企业并购，形成以大企业集团为核心，集中度高、分工细化、协作高效的产业组织形态。支持专业化中小企业发展。

**第四节 加强质量品牌建设**

实施质量强国战略，全面强化企业质量管理，开展质量品牌提升行动，解决一批影响产品质量提升的关键共性技术问题，加强商标品牌法律保护，打造一批有竞争力的知名品牌。建立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，支持企业提高质量在线检测控制和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能力。完善质量监督体系，加强国家级检测与评定中心、检验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。建立商品质量惩罚性赔偿制度。

**第五节 积极稳妥化解产能过剩**

综合运用市场机制、经济手段、法治办法和必要的行政手段，加大政策引导力度，实现市场出清。建立以工艺、技术、能耗、环保、质量、安全等为约束条件的推进机制，强化行业规范和准入管理，坚决淘汰落后产能。设立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，通过兼并重组、债务重组、破产清算、盘活资产，加快钢铁、煤炭等行业过剩产能退出，分类有序、积极稳妥处置退出企业，妥善做好人员安置等工作。

**第六节 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**

开展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行动。进一步简政放权，精简规范行政审批前置中介服务，清理规范中介服务费收费，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。合理确定最低工资标准，精简归并“五险一金”，适当降低缴费比例，降低企业人工成本。降低增值税税负和流转税比重，清理规范涉企基金，清理不合理涉企收费，降低企业税费负担。保持合理流动性和利率水平，创新符合企业需要的直接融资产品，设立国家融资担保基金，降低企业财务成本。完善国际国内能源价格联动和煤电价格联动机制，降低企业能源成本。提高物流组织管理水平，规范公路收费行为，降低企业物流成本。鼓励和引导企业创新管理、改进工艺、节能节材。

<p><b>专栏7 高端装备创新发展工程</b></p>
<p><b>（一）航空航天装备</b></p> <p>突破航空发动机和燃气轮机核心技术，加快大型飞机研制，推进支线飞机、直升机、通用飞机和无人机产业化，开发先进机载设备及系统，提高民用飞机配套能力。发展新一代和重型运输大飞机，新型卫星等空间平台与有效载荷，实现宇航关键元器件核心技术突破应用。</p>
<p><b>（二）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</b></p> <p>发展深海探测、大洋钻探、海底资源开发利用、海上作业保障等装备和系统。推动深海空间站、大型浮式结构物开发和工程化。重点突破邮轮等高技术船舶及重点配套设备集成化、智能化、模块化设计制造核心技术。</p>
<p><b>（三）先进轨道交通装备</b></p> <p>研制先进可靠的轨道交通产品和轻量化、模块化、谱系化产品。研发新一代高速、重载轨道交通装备系统，增强向用户提供系统全寿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。建设高速列车国家技术创新中心。</p>
<p><b>（四）高档数控机床</b></p> <p>研制精密、高速、柔性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及集成制造系统，以提升可靠性、精度保持性为重点，开发高档数控系统、轴承、光栅、传感器等主要功能部件及关键应用软件。</p>
<p><b>（五）机器人装备</b></p> <p>大力发展工业机器人、服务机器人、手术机器人和军用机器人，推动高精密度传感器、高速高性能控制器、高性能伺服电机及驱动器等关键零部件自主化，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各领域商用。</p>
<p><b>（六）现代农机装备</b></p> <p>开发适应各种耕作条件的先进农机产品，重点发展大马力拖拉机及复式作业机具，大型高效谷种联合收获机、精密播种机等粮食作物装备，棉花、甘蔗等经济作物播种、田间管理和收获机械。</p>
<p><b>（七）高性能医疗器械</b></p> <p>重点研制核医学影像设备、超导磁共振成像系统、无创呼吸机等重点设备及全自动生化分析仪、高通量基因测序仪等体外诊断设备。开发应用医用加速器治疗设备及心脑血管瓣膜和起搏器、介入支架、人工关节等植入产品。开发应用具有中医药特色优势的医疗器械。</p>
<p><b>（八）先进化工成套装备</b></p> <p>依托现代煤化工示范工程，聚焦煤炭分级、煤气化、净化合成、能量利用和废水处理等关键领域，推动成套装备制造自主化。加快研制炼油化工一体化及下游石化产品深加工关键设备，提高装置配套能力。</p>

## 第二十三章 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

瞄准技术前沿，把握产业变革方向，围绕重点领域，优化政策组合，拓展新兴产业增长空间，抢占未来竞争制高点，使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15%。

**第一节 提升新兴产业支撑作用**

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新能源汽车、生物技术、绿色低碳、高端装备与材料、数字创意等领域的产业发展壮大。大力推进先进半导体、机器人、增材制造、智能系统、新一代航空装备、空间技术综合服务体系、智能交通、精准医疗、高效储能与分布式能源系统、智能材料、高效节能环保、虚拟现实与互动影视等新兴前沿领域创新和产业化，形成一批新增长点。

**第二节 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**

加强前瞻布局，在空天海洋、信息网络、生命科学、核技术等领域，培育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。大力发展新型飞行器及航行者、新一代作业平台和空天一体化观测系统，着力构建量子通信和泛在安全物联网，加快发展合成生物和再生医学技术，加速开发新一代核电装备和小型核动力系统、民用核分析与成像，打造未来发展新优势。

**第三节 构建新兴产业发展新格局**

支持产业创新中心、新技术推广应用中心建设，支持创

新资源密度高的城市发展成为新兴产业创新发展策源地。推动新兴产业链创新链快速发展，加速形成特色新兴产业集群。实施新兴产业全球创新发展网络计划，鼓励企业全球配置创新资源，支持建立一批海外研发中心。

**第四节 完善新兴产业发展环境**

发挥产业政策导向和促进竞争功能，构建有利于新技术、新产品、新业态、新模式发展的准入条件、监管规则 and 标准体系。鼓励民生和基础设施重大工程采用创新产品和服务。设立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，充分发挥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作用，重点支持新兴产业领域初期创新型企業。

<p><b>专栏8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行动</b></p>
<p><b>（一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创新</b></p> <p>培育集成电路产业体系，培育人工智能、智能硬件、新型显示、移动智能终端、第五代移动通信（5G）、先进传感器和可穿戴设备成为新增长点。</p>
<p><b>（二）生物产业倍增</b></p> <p>加速推动基因组学等生物技术大规模应用，建设网络化应用示范体系，推进个性化医疗、新型药物、生物育种等新一代生物技术和服务的规模化发展。推进基因库、细胞库等基础平台建设。</p>
<p><b>（三）空间信息智能感知</b></p> <p>加快构建北斗多模终端、宽带移动通信，全球北斗导航卫星为核心的国家民用空间基础设施，形成服务于全球通信、减灾防灾、资源调查监管、城市管理、气象与环境监测、位置服务等领域系统性技术支撑和产业化应用能力。加速北斗、遥感卫星商业化应用。</p>
<p><b>（四）储能与分布式能源</b></p> <p>实现新一代光伏、大功率高效风电、生物质能、氢能与燃料电池、智能电网、新型储能装置等核心关键技术突破和产业化，发展分布式新能源技术综合应用体，促进相关技术装备规模化发展。</p>
<p><b>（五）高端材料</b></p> <p>大力发展形状记忆合金、自修复材料等智能材料，石墨烯、超材料等纳米功能材料，碳化铜、碳化硅等下一代半导体材料，高性能碳纤维、钕铁、高温合金等新型结构材料，可降解材料和生物合成新材料等。</p>
<p><b>（六）新能源汽车</b></p> <p>实施新能源汽车推广计划，鼓励城市公交和出租车使用新能源汽车。大力发展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，重点突破动力电池能量密度、高低温适应性等关键技术，建设标准统一、兼容互通的充电基础设施服务网络，完善持续支持的政策体系，全国新能源汽车累计产销量达到500万辆。加强新能源汽车废旧电池回收利用。</p>

## 第二十四章 加快推动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

开展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行动，扩大服务业对外开放，优化服务业发展环境，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、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和高品质转变。

**第一节 促进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**

以产业升级和提高效率为导向，发展工业设计和创意、工程咨询、商务咨询、法律咨询、现代保险、信用评级、售后服务、检验检测认证、人力资源服务等产业。深化流通体制改革，促进流通信息化、标准化、集约化，推动传统商业加速向现代流通转型升级。加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，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和绿色物流、冷链物流、城乡配送。实施高技术服务业创新工程。引导生产企业加快服务环节专业化分离和外包。建立与国际接轨的生产性服务业标准体系，提高国际化水平。

**第二节 提高生活性服务业品质**

加快教育培训、健康养老、文化娱乐、体育健身等领域发展。大力发展旅游业，深入实施旅游业提质增效工程，加快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，支持发展生态旅游、文化旅游、休闲旅游、山地旅游等。积极发展家庭服务业，促进专业化、规模化和信息化发展。推动生活性服务业融合发展，鼓励发展针对个性化需求的定制服务。支持从业人员参加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考核，推进从业者职业化、专业化。实施生活性服务业放心行动计划，推广优质服务承诺标识与管理制度，培育知名服务品牌。

**第三节 完善服务业发展体制和政策**

面向社会资本扩大市场准入，加快开放电力、民航、铁路、石油、天然气、邮政、市政公用等行业竞争性业务，扩大金融、教育、医疗、文化、互联网、商贸物流等领域开放，开展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。清理各类歧视性规定，完善各类社会资本公平参与医疗、教育、托幼、养老、体育等领域发展的政策。扩大政府购买服务范围，推动竞争性购买第三方服务。

## 第六篇 拓展网络经济空间

牢牢把握信息技术变革趋势，实施网络强国战略，加快建设数字中国，推动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，加快推动信息经济发展壮大。

## 第二十五章 构建泛在高效的信息网络

加快构建高速、移动、安全、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，推进信息网络技术广泛应用，形成万物互联、人机交互、天地一体的网络空间。

**第一节 完善新一代高速光纤网络**

构建现代化通信骨干网络，提升高速传送、灵活调度和智能适应能力。推进宽带接入光纤化进程，城镇地区实现光网覆盖，提供1000兆比特每秒以上接入服务能力，大中城市家庭用户带宽实现100兆比特以上灵活选择；98%的行政村实现光纤通达，有条件的地区提供100兆比特每秒以上接入服务能力，半数以上农村家庭用户带宽实现50兆比特以上灵活选择。建立畅通的国际通信设施，优化国际通信网络布局，完善跨境陆海缆基础设施。建设中国—阿拉伯国家等网上丝绸之路，加快建设中国—东盟信息港。

**第二节 构建先进泛在的无线宽带网**

深入普及高速无线宽带。加快第四代移动通信（4G）网络建设，实现乡镇及人口密集的行政村全面深度覆盖，在城镇热点公共区域推广免费高速无线局域网（WLAN）接入。加快边远山区、牧区及岛礁等网络覆盖。优化国家频谱资源配置，加强无线电磁谱管理，维护安全有序的电磁秩序。合理规划利用卫星频率和轨道资源。加快空间互联网部署，实现空间与地面设施互联互通。

**第三节 加快信息网络新技术开发应用**

积极推进第五代移动通信(5G)和超宽带关键技术研究，启动5G商用。超前布局下一代互联网，全面向互联网协议第6版(IPv6)演进升级。布局未来网络架构,技术体系和安全保障体系。重点突破大数据和云计算关键技术、自主可控操作系统、高端工业和大型管理软件、新兴领域人工智能技术。

**第四节 推进宽带网络提速降费**

开放民间资本进入基础电信领域竞争性业务，形成基础设施共建共享、业务服务相互竞争的市场格局。深入推进“三网融合”。强化普遍服务责任，完善普遍服务机制。开展网络提速降费行动，简化电信资费结构，提高电信业务性价比。完善优化互联网架构及接入技术、计费标准。加强网络资费行为监管。

## 第二十六章 发展现代互联网产业体系

实施“互联网+”行动计划，促进互联网深度广泛应用，带动生产模式和组织方式变革，形成网络化、智能化、服务化、协同化的产业发展新形态。

**第一节 夯实互联网应用基础**

积极推进云计算和物联网发展，鼓励互联网骨干企业开放平台资源，加强行业云服务平台建设，支持行业信息系统向云平台迁移。推进物联网感知设施规划布局，发展物联网不开心应用。推进信息物理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和应用。建立“互联网+”标准体系，加快互联网及其融合应用的基础共性标准和关键技术标准研制推广，增强国际标准制定中的话语权。

**第二节 加快多领域互联网融合发展**

组织实施“互联网+”重大工程，加快推进基于互联网的商业模式、服务模式、管理模式及供应链、物流链等各类创新，培育“互联网+”生态体系，形成网络化协同分工新格局。引导大型互联网企业向小微企业和创业团队开放创新资源，鼓励建立基于互联网的开放式创新联盟。促进“互联网+”新业态创新，鼓励搭建资源开放共享平台，探索建立国家信息经济试点示范区，积极发展分享经济。推动互联网医疗、互联网教育、线上线下结合等新兴业态快速发展。放宽融合性产品和服务的市场准入限制。

## 第二十七章 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

把大数据作为基础性战略资源，全面实施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，加快推动数据资源共享开放和开发应用，助力产业转型升级和社会治理创新。

**第一节 加快政府数据开放共享**

全面推进重点领域大数据高效采集、有效整合，深化政府数据和社会数据关联分析、融合利用，提高宏观调控、市场监管、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精准性和有效性。依托政府数据统一共享交换平台，加快推进跨部门数据资源共享共用。加快建设国家政府数据统一开放平台，推动政府信息系统和公共数据互联开放共享。制定政府数据共享开放目录，依法推进数据资源向社会开放。统筹布局建设国家大数据平台、数据中心等基础设施。研究制定数据开发、保护等法律法规，制定政府信息资源管理办法。

**第二节 促进大数据产业健康发展**

深化大数据在各行业的创新发展，探索与传统产业协同发展新业态新模式，加快完善大数据产业链。加快海量数据采集、存储、清洗、分析发掘、可视化、安全与隐私保护等领域关键技术攻关。促进大数据软硬件产品发展。完善大数据产业公共服务支撑体系和生态体系，加强标准体系和质量技术基础建设。

## 第二十八章 强化信息安全保障

统筹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发展，完善国家网络安全保障体系，强化重要信息系统和数据资源保护，提高网络治理能力，保障国家信息安全。

**第一节 加强数据资源安全保护**

建立大数据安全管理制度，实行数据资源分类分级管理，保障安全高效可信应用。实施大数据安全保障工程，加强数据资源在采集、存储、应用和开放等环节的安全保护，加强各类公共数据资源在公开共享等环节的安全评估与保护，建立互联网企业数据资源资产化和利用授权机制。加强个人数据保护，严厉打击非法泄露和出卖个人数据行为。

**第二节 科学实施网络空间治理**

完善网络空间治理体系，营造安全文明的网络环境。建立网络空间治理基础保障体系，完善网络安全法律法规，完善网络信息有效登记和网络实名认证。建立网络安全审查制度和标准体系，加强精细化管理和网络空间管理，清理违法和不良信息，依法惩治网络违法犯罪行为。健全网络与信息突发安全事件应急机制。推动建立多边、民主、透明的国际互联网治理体系，积极参与国际网络空间安全规则制定、打击网络犯罪、网络安全技术和标准等领域的国际合作。

**第三节 全面保障重要信息系统安全**

建立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制度，完善涉及国家安全重要信息系统的设计、建设和运行监管机制。集中力量突破信息管理、信息保护、安全审查和基础支撑关键技术，提高自主保障能力。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核心技术装备威胁感知和持续防御能力建设。完善重要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制度。健全重点行业、重点地区、重要信息系统条块融合的联动安全保障机制。积极发展信息安全产业。

<p><b>专栏9 信息化重大工程</b></p>
<p><b>（一）宽带中国</b></p> <p>建设高速大容量光通信传输系统，实施宽带乡村和中西部地区中小城市基础网络完善工程，扩容互联网国际出入口带宽，部署第四代移动通信（4G）及后续演进技术，在有需求的区域实现全面深度覆盖。</p>
<p><b>（二）物联网应用推广</b></p> <p>建设物联网应用基础设施和服务平台，推进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工程建设。广泛开展物联网技术集成应用和模式创新，丰富物联网应用服务。</p>
<p><b>（三）云计算创新发展</b></p> <p>支持公共云服务平台建设，布局云计算和大数据中心，提升云计算解决方案提供能力。推动制造、金融、民生、物流、医疗等重点行业云应用服务，不断完善云计算生态体系。</p>
<p><b>（四）“互联网+”行动</b></p> <p>推动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、协同制造、智慧能源、普惠金融、益民服务、高效物流、电子商务、便捷交通、绿色生态、人工智能以及电子政务、便民司法、教育培训、科普、地理信息、信用、文化旅游等行动，不断拓展融合领域。</p>
<p><b>（五）大数据应用</b></p> <p>建设统一开放平台，逐步实现公共数据开放，鼓励企业和公众发掘利用。推动政府治理、公共服务、产业发展、技术研发等领域大数据创新应用。推进贵州等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建设。</p>
<p><b>（六）国家政务信息化</b></p> <p>加快国家统一电子政务网络建设应用，完善审批监管、信用信息、公共资源交易、价格举报信息等平台。加快国家基础信息资源库建设应用。</p>
<p><b>（七）电子商务</b></p> <p>支持电子商务基础设施建设，促进重点领域电子商务创新和融合应用，推动杭州等跨境电商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，打造电子商务国际大通道。</p>
<p><b>（八）网络安全保障</b></p> <p>实施国家信息安全专项，提高关键信息基础设施、重要信息系统和涉密信息系统安全保障能力及产业化支撑水平。实施国家网络安全安全重大科技项目，突破核心芯片、基础软件、基础部件及重点整机系统等关键技术，构建国家网络空间安全 and 保密技术保障体系。</p>

## 第七篇 构筑现代基础设施网络

拓展基础设施建设空间，加快完善安全高效、智能绿色、互联互通的现代基础设施网络，更好发挥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。

## 第二十九章 完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

坚持网络化布局、智能化管理、一体化服务、绿色化发展，建设国内国际通道联通、区域城乡覆盖广泛、枢纽节点功能完善、运输服务一体高效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。

**第一节 构建内通外联的综合运输网络**

构建横贯东西、纵贯南北、内畅外通的综合运输大通道，加强进出藏、出入藏通道建设，构建西北、西南、东北对外交通走廊和海上丝绸之路走廊。打造高品质的快速网络，加快推进高速铁路网络，完善国家高速公路网络，适度建设地方高速公路，增强枢纽机场和干支线机场功能。完善广覆盖的基础公路，加快中西部铁路建设，推进普通国省道提质改造 and 瓶颈路段建设，提升沿海和内河水运设施专业化水平，加强农村公路、通用机场建设，推进油气管道区域互联。提升邮政物流服务水平，加快快递基础设施建设。

**第二节 建设现代高效的城际城市交通**

在城镇化地区大力发展城际铁路、市域（郊）铁路，鼓励利用既有铁路开行城际列车，形成多层次轨道交通骨干网络，高效衔接大中城市和城镇。实行公共交通优先，加快发展城市轨道交通，快速公交等大容量公共交通，鼓励绿色出行。促进网络预约等定制交通发展。强化中心城区与对外干线公路快速联系，畅通城市内外交通。加强城市停车设施建设。加强邮政、快递网络终端建设。（未完待续）